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通知时间和方式：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

2、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7年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出席会议情况：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缺席会议监事0人。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 钱玉军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广东洲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事项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要求，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本次增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

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 月 17 日